



民法典趣味知识竞答活动



“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环中海骑行活动

## 民法典颁布一周年 滨州开展系列活动 普法宣教让民法典走进群众心里

今年是民法典颁布一周年，滨州市紧密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广泛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全面深入开展民法典宣传教育工作，使这一部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百科全书”真正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

### 深化“十进”活动 推进民法典宣传教育全覆盖

作为滨州市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12156”民生实事之一，滨州市制定下发了《关于在全市开展民法典宣传教育“十进”活动的实施方案》，深入开展民法典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景区、进网络、进宗教场所、进家庭、进军营等“十进”活动，积极推进民法典宣传教育对全市所有机关单位、中小学校和村居（社区）实现全覆盖。截至目前，全市各级各部门共开展各类民法典宣传教育“十进”活动1800余场次，发放各类民法典宣传资料13.5万册，解答法律咨询9.8万余人次，悬挂各类宣传横幅4800余条。

### 突出重点对象 开展民法典精准宣传教育

领导干部带头学习民法典。滨州把民法典列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和领导干部年度学法必修课，纳入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和年度工作要点，组织安排市政府常务会议专题学习民法典。各地各部门将民法典作为党委理论中心组、各党支部学习的重要内容，通过登录“学习强国”、观看民法典公开课、举办专题讲座、机关夜学、个人自学等形式，实现了干部学法的全覆盖。截至目前，全市各级各部门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专题学习260余场。

强化青少年群体民法典学习教育。积极推动民法典学习宣传进学校，充分发挥法治副校长、法治辅导员职能，通过升旗仪式、主题班会、征文演讲、知识竞赛、模拟法庭等多种形式开展情景式教育。截至目前，全市478所中小学校，44万在校生通过不同形式开展民法典学习，进一步培养青少年的法治意识、规则意识、诚信意识。

不断加强企业法治宣传教育。结合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活



滨州市司法局开展“学党史 办实事”法律宣传活动，走进政务大厅，向窗口工作人员宣传民法典。

2020年7月10日，沾化区司法局普法志愿者向未成年人宣传民法典知识，通过“小手牵大手”的方式将普法的种子传递给成年人，在全社会营造出学习宣传民法典的浓厚氛围。

动，开展“法律进企业”活动380余场，切实增强企业管理者和职工的法治观念。重点围绕企业负责人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管理经营企业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引导企业树立合规意识。

### 夯实普法责任 构建民法典大宣传格局

滨州市制定下发了《滨州市市级国家机关2021年“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清单和重点普法活动》，明确把民法典的宣传列市直各部门共性普法责任清单。要求各级各部门结合本职工作，带头宣传、推进、保障民法典实施，并将民法典宣传教育情况纳入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评议重要内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开展民法典进军营活动，市城管执

局开展民法典广场宣传活动，市教育局利用“教育云平台”开展“法律护航 快乐成长”法治进校园活动。

截至目前，全市各级各部门利用各种宣传节点共开展民法典专题学习讲座、送法下乡、送法进社区、进学校、进广场等各类宣传活动1000余场，发放各类宣传资料10.5万份，在全市掀起民法典学习宣传新高潮。

### 围绕主题宣传月 不断丰富民法典宣传内容

5月28日，结合民法典颁布一周年时机，滨州市委依法治市办、市普法办联合下发《关于在全市组织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的通知》，全面安排部署滨州市“美好生活·民法典相

伴”主题宣传活动。各县区及市直各部门积极开展以案普法、参与“中国普法”微信公众号民法典有奖竞答等活动，全市共有500余万人次参与有奖竞答活动。

滨州市司法局作为全市普法工作组织协调部门，充分发挥普法带头作用，先后组织开展了民法典进政务大厅、民法典进社区、“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环中海骑行、民法典趣味知识竞答等活动100余场。市司法局通过带领普法志愿者悬挂横幅、解答群众咨询、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向群众赠送法治手提袋、法治围裙、扇子等宣传品，将民法典送到群众身边、渗透进群众心里。

### 融合线上线下 立体化推动民法典普及工作

滨州市创新普法形式，充分发挥播、视、报、网、端、微等媒体宣传作用，做到“报纸有文、电视有影、广播有声、社区有专栏、街道有标语、网络有阵地”，全力打造普法宣传矩阵。利用微博、微信、移动客户端等平台，积极运用图解、动漫、短视频等新媒体形式，设置民法典学习宣传专题、专栏，定期推送《民法典》相关法条解读，开展以案释法，充分发挥新媒体在普法工作中的独特优势。各级各部门依托每月主题党日，开展民法典公开课活动。各级各部门利用本部门LED屏播放民法典宣传视频、公益广告等10万余条，其中，市交通运输局在高速路口电子屏滚动播出“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宣传标语。发挥市县乡村四级法治文化阵地作用，将民法典宣传融入机关、广场、公园、社区、公交车站等法治文化阵地。其中，邹平市黛溪街道张高村建设了民法典主题文化广场，让群众在休闲娱乐中学习通俗易懂的民法典知识，推动民法典在基层的宣传。

### 着力普治结合 将民法典宣传融入基层治理

推动民法典学习宣传向基层延伸，将民法典学习宣传纳入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与农村“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培养、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等工作一体推进，提高基层干部群众运用民法典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和水平，促进法治乡村建设。滨城区、阳信县在“法律明白人”“法治带头人”学习培训中开设民法典学习专题，1200余名农村“法律明白人”“法治带头人”学习了民法典知识。博兴县结合村“两委”换届时机，组织法律顾问开展民法典知识讲解，不断提升村干部的法治水平。

“立善法于天下，则天下治”。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这一切离不开全社会的努力。通过开展一系列民法典宣传教育活动，滨州市各级各部门自觉树立依法治国理念，积极主动学习宣传民法典，推动形成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为推进法治滨州富强滨州建设营造了良好法治环境。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张贵英 通讯员 夏华玲